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6月1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赵善麒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6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6人。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5月2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所做决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申请授信捌拾万欧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

支行申请80万欧元（捌拾万欧元整）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壹年。
公司将在授信期内根据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使用贷款。

2. 议案表决结果：

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18年06月29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一）《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 2018-021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4日